

许建平 著

水  
远  
的  
夏  
天

KONGYUAN DE  
NATUAN



文出版社

## 无 门 可 敲(代序)

日子淹没着日子又追赶着日子。在所谓文学小道上,你经过了路程不算很短也说不上很长的跋涉,这一时刻还是不可避免地来临了,你终于底气十足地把手臂高过头顶地举了起来,但你终于又缓慢绵软无可奈何地把手臂垂了下来,到这时你才明白:你已无门可敲。

你曾经怀着太多的热望、梦想,像仰望天国中的少女一样,仰望灿烂的文学星空。隐秘的激情与稚嫩的恐惧,自卑与自怜,同你害疟疾般的读写印证同生同灭。当然,毋庸讳言,落草在中原这块热土地上,生长在中原文化所界定的特殊氛围里,伴随着你的第一声啼哭,你就被断然取消了做一个自然之子法外之民的优越资格;伴随着你心中第一粒文学种子的萌动,你就对它所具有的功利价值、潜在的敲门砖作用有了心领神会、不便明说的确认。正像旧戏里的那个著名唱段:我一篇文章做得好便如何如何。而在 20 世纪 80 年代的最初辉煌里,许多人因为一篇小

说一首小诗便得到了许多实惠和殊荣的现实范例，也都从积极的方面鼓舞着你的斗志，提高着你的勇气。路就在脚下门就在前方，那里有阳光空气有五谷杂粮有你所要的一切。然而，又正像人们通常所说的那样，你的肉身和心灵，都缺少那样一种在盐水里碱水里血水里沸水里冰水里的浸泡过程。你空有欲望，却没有实现欲望的坚忍、刚毅和内心蛮力；你有赌徒的热情，却没有豪赌者那一份残酷的镇定和置身家性命于不顾的决绝；冲锋号声嘹亮在长夜的梦中，你太急于打一场大仗、硬仗了，但你却又总是集结不起来必要的实力，打不了迫击炮也掷不了集束手榴弹，更别说地毯式轰炸和激光制导了，你又总是缺乏实现战略目标的从容、耐心和战术上的灵活变通。因此，你不可避免地言不及意而又大而无当，你不可避免地在别人眼里只是一个文坛混混儿，只是一个床上看书街上看女人餐桌上边凑趣边看东道主脸色——文人族里已被符号化了的小文人角色。

天光交替，潮涨潮落。你在丢失了一些东西的同时也总还是学到了一些东西，你总算没有白活。人道、文道，你均略知一二，痒痒筋儿长在哪个部位，榜眼、切入口在什么地方，你似乎已不比别人更糊涂多少。你打量世界和文学的眼神儿也终于有些变了，也终于有了些嫖客打量妓女或妓女打量嫖客的味道了，唤起与把持之类，在你似乎已都不成问题。然而，又是不幸得很，供你大干一番的舞台与背景又重新换过了。真如一位大人物说过的那样：我们熟悉的东西快要闲起来了，我们不熟悉的东西正在强迫我们去做。市场经济了，意识形态淡化了边缘化了，文人无论是正角还是反角都已不居于舞台中央了，文人或为刀俎或为鱼肉的时代也一去不复返了。胡屠夫转世，再打起文曲星姑

爷的耳光来，不必犹豫，放心打好了，打过之后胳膊再也不会隐隐作痛了。文人或准文人的言论及行状，如今在多数场合里，充其量不过是一点谈资和笑柄。

红军路过家门口，看你参军不参军。这是商潮涌来之时滔滔商潮对你发出的情真意切的召唤。形势喜人，形势逼人，你将何去何从？

或许，你当心潮逐浪高，脱胎换骨，弃暗投明，索性在游泳中学习游泳去？

或许，你当平心静气，听凭心智与生命的真实需要，而不过分去打探行情涨落，索性去做了一份事业的守灵人？世界愈喧闹，你当愈安静？物欲愈盛行，你当愈从容？

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在现实生活彻底消解了君子与小人的泾渭界线之后，也就无所谓谁君子谁小人了。在齐物论者眼里，世上本来也就不存在什么长与短，显与隐，进与退，优与劣。选择是空前自由的，选择的权利和最终后果也都空前具有个人色彩。总是赶不上趟儿，你也就索性不赶了吧，无门可敲你也就索性不敲了吧，啊？

# 目 录

无门可敲(代序) ..... (1)

## · 小说 ·

|       |       |
|-------|-------|
| 露怯    | (1)   |
| 郝国驹   | (44)  |
| 宅院碎片  | (84)  |
| 冬天记忆  | (101) |
| 中学同学  | (120) |
| 距离    | (140) |
| 复归    | (152) |
| 生命    | (157) |
| 猫眼    | (165) |
| 生孩子问题 | (169) |

# 永远的夏天

---

|       |       |
|-------|-------|
| 电视情人  | (174) |
| 大师的诞生 | (180) |
| 永远的夏天 | (188) |

## · 散文 ·

|          |       |
|----------|-------|
| 坚守之一种    | (226) |
| 读丢了自己    | (229) |
| 敢于落伍     | (231) |
| 风筝怀想     | (234) |
| 想起鞭炮     | (237) |
| 感谢女儿     | (240) |
| 爱好做饭     | (243) |
| 另一种失败    | (245) |
| 女儿入学记    | (248) |
| 奶奶与煎饼    | (251) |
| 处女作诞生前后  | (255) |
| 黄河诗人马新朝  | (258) |
| 齐岸青印象片断  | (260) |
| 郑州作家陈铁军  | (268) |
| 童心丢失的瞬间  | (271) |
| 背对 21 世纪 | (274) |

## 露 怯

我醒来的时候感到眼皮儿很重，睁开眼睛几乎用尽了全身的力气。妻站立在靠近阳台的窗前，就着早晨的太阳光，精心装扮我们的宝贝女儿。看架势肯定又是准备回娘家。星期天带领女儿回娘家，是我们家的传统节目。星期天，尤其是连休两天的大礼拜，除了回娘家，妻好像也没有别的更好去处。妻近来跟我也不怎么有话。

爸爸就会睡懒觉。女儿开始换牙了，缺了两颗门牙的小豁嘴儿，说话送气四处跑风，稚气的笑声中也透着几分不圆满。

我的心儿颤动了一下，柔软了一下，又抖擞了一下，我一个激灵坐了起来，开始正式起床。女儿都这么大了，都快六岁了，为人之父的意识却还在我体内的哪一个旮旯里睡思昏沉，欲醒未醒。我又多么希望女儿按照我梦中的样子生长。

妻侍弄妥了女儿，便过来抖开一件干净的高弹棉衬衣丢在了我面前，又顺带问了一句：一大早是谁呼你？我把脑袋从衬衣

套头里钻出来，眼睛涩涩地望着妻，妻的表情平静如水，我又巴结着笑了一笑，回避了妻的询问。

一大早就有人呼我，不用看就知道是大北。大北家在“吃驴一条街”优胜路黄金地段，新近盘下一家小店，经过紧张装修，大北家的滋补全驴汤馆要在今天中午开业。大北几天前就跟我打过招呼，到开业那天一定让我去捧场、助兴，用大北的原话说就是“到时候你也去坐到贵宾席上牛×牛×”。妻不喜欢大北这个人由来已久。妻说大北有口臭，牙床肉发乌发黑，小碎牙参差不齐，显得满嘴都是牙了。妻说大北的大塌鼻子上两只鼻孔实际上漏仓，鼻毛不礼貌地向外伸得很远，还有当着人家面挖鼻孔、拔鼻毛的坏毛病，一进别人家门还老爱往人家床上坐，真是讨厌死人，恶心死了。总而言之，妻不喜欢大北，不希望我总跟他搞在一起。妻还把我在郑州市老城区，也就是这个城市里的贫民区棚户区同大北这种人一起度过了少年时代，甚至还曾经陪着大北挂牌游过一回街，认为是一段极不光彩、极不名誉的经历，有时干脆认为我是曾经走过一段弯路。我曾经陪着大北挂牌游街那一章，也是我在婚后的一次夫妻闲聊说走了嘴，才顺带说给了妻听。当时我在潜意识里不无博娇妻灿烂一笑的美意，结果是妻听完后，不但没有笑，还当即把脸沉了下来，而且还从此一直把它作为我的一件什么把柄牢牢攥在了手里，隔长不短地都要拿出来敲打敲打我。

我插紧门坐在卫生间里进行我的天天读。

多年以来，我有两个习惯雷打不动。一是我一起床就要立马坐到抽水马桶上去。说来真怪，不论我大睁双眼赖在床上多

长时间，肚子里也不觉得有粪便催着我快快起床。但我一旦起床，一接触地面开始直立行走，肚子里就松动得把持不住，必须立即进卫生间解决一下，悠悠万事，惟此为大。二是我总爱坐在抽水马桶上读书、看报，我的阅读活动也总是在这个时候心得最多，收益最大。如果说我的书房是设在卫生间里的，那也未免言过其实，但如果说我这个半吊子文化人的半吊子学问，十有八九都是我坐在抽水马桶上排便时积累起来的，却也一点儿都不夸张。

阅读和排便，这两件事情都需要专心致志，我却成功地一心派了二用。

昨天夜里你又去哪儿了？回来那么晚，还一身酒味儿。

隔着卫生间房门，妻把她的问话处理得波澜不兴。

没去哪儿，快下班时来了一个业余作者，非拉我出去吃饭，推辞不掉，又是头回在一块儿坐，不好意思光端空杯，只好喝了几杯。

我坐在卫生间里面把谎话说得天衣无缝，而且也尽量做到口吻淡漠。

你夜里又做梦了吧，还不停地喊，梦见谁了？

妻的声音怎么听都像是一支诱饵，正顺着平静的水纹儿无声地漂浮过来。

我脸上热了一下。

我说：不会吧，不会。可能是东西吃多了，夜里不消化磨牙闹的。

妻片刻不出声，开始在客厅里来回走动。

隔着卫生间房门，我能感受到：妻子在移动脚步的同时，向

我这边深深瞥了一眼。妻这一眼深瞥，还真像一支温柔的鞭子，不是轻轻而是重重地抽打在了我身上。妻的眼睛一贯会说话，话里有话：你好自为之吧。

昨天晚上，朋友的朋友在金水路“白吃一条街”上一家豪华酒店里请客，朋友的朋友主要是请朋友捎带着请了我。近年来我经常或被迫或主动地充当了这种让人捎带请请的次等角色。尾随朋友其后，经常出入于郑州市各大宾馆、酒店、歌厅，我还真吃过、喝过、玩过、见识过不少新鲜玩意儿。当然，有时候我也总得做做样子，给朋友帮一些闲忙，半情愿半不情愿、半真半假地从事着诸如引资招商、开业庆典、冷餐酒会、新产品新闻发布等活动的文字策划工作。我一面参与着这些活动，一面又总在心里说这不是我该干的事情，情绪茫然，行为敷衍，回到家里睡醒一觉之后，再坐在抽水马桶上阅读瞿秋白的《多余的话》，感觉上十分投机。然而，丢下《多余的话》，当我又一次坐上了人家的酒席，几杯白酒下肚，酒酣耳热之际，我却又恶性循环地进入了饶舌不止的兴奋状态，天花乱坠的创意思路、荤素齐备的格言警句，又都从我嘴里源源不断地奔涌而出，让在坐的听了为之惊奇为之振奋为之击节喝彩，并对我为之刮目相看，我也由此获得了近乎性高潮来临时的巅峰体验。我好像也越来越需要这种体验，越来越依赖于这种体验。朋友也好像越来越看重我，离不了我，好像把我当成了他的一个“谋士”供养着。而昨天晚上，我对这种类似于唱堂会般的吃请生涯腻烦了，我原本计划早早回到家里，同妻子女儿共同度过一个美好、清白的周末夜晚。

不去了？是不是还有人约你？朋友刚从我的话音里听出不想去的意思，就有些急了。

没有，没有，除了你谁还会约我呀。我连忙向朋友表白。

那为啥不去？有吃有喝有人埋单，不去白不去。不是我说你，你就这点不好，还没遇到一件事，就先想着咋往干滩儿上站，恐怕湿了自己的脚。能有啥事儿？会有啥事儿？也就是吃他一嘴让他出出血罢了。

当着朋友的面儿，望着朋友浑身上下的款爷气派，我甚至拿不出一个像样的理由来婉拒朋友的殷勤相邀。我甚至羞于说出我想利用周末的空闲时间，把已经想了很久的一篇小说试着写写，连我自己也感到把写东西作为理由端给朋友，也有点过于搪塞了。在目前形势下，一个大老爷们儿还有心思猫在屋里爬格子，好像是件挺丢脸的事情。

抵挡不住朋友的死拉硬拽，最后我还是乖乖地跟着朋友去吃了请。

眼下郑州人请客，已经不仅仅局限于喝酒吃饭，眼下讲究的是吃喝玩乐一条龙。各位酒饱饭足之后，朋友的朋友很大气地埋了单，便又恳请各位赏脸，一块儿上二楼歌厅坐坐。

二楼歌舞厅里音响轰鸣，八爪鱼灯光频闪，肤色各异的三点式女郎通过 PTV 大型投影卖弄风情，把大厅墙壁搞得很有动感。我们一行紧跟着朋友的朋友，在一个小分头侍者的导引下，光明正大地穿过大厅里飘来飞去的人影、鬼影，直接坐进了一间 KTV 包间。

KTV 包间隔音效果极佳，软包房门轻轻一碰，刚才还在头顶轰炸的阵阵喧闹，即刻消隐得无影无踪。即使把闪烁不定

的电视屏幕看成补充光源，包间里的能见度仍然很低，仅有红蓝两只射灯从壁角交叉着射向墙面，绵软无力的两束光柱又把大块大块的黑暗剥离、强调了出来。软包的沙发，软包的墙体，气氛上很有些煽情，不由分说地激活了人类本能里的某种向往。

朋友的朋友在省政府一个什么处里当处长，运作资金的能力很强，到处投资人股的热情也就很高。朋友说他这样做是为了把本不干净的钱洗洗干净。昨天晚上，朋友的朋友手面的确很大，按人头替各位向吧台要了一个坐台小姐，进包间实行“三陪”，陪酒、陪歌、陪舞。他说要玩就让大家玩个尽兴。包间费、点歌费、小姐们的点钟费以及所有零点、酒水全由他一人承担。还说，嫌三陪不够味儿，还可以领出去外加二倍，能不能把人家芳心说动，顺顺当当把人领走，那就看各位的本事了。

大家开始动作，各自拥了自己的小姐，半闭着眼睛，面颊贴着面颊，一步一摇地晃动起来。

我坐在沙发上望着他们。属于我的小姐就坐在我旁边，手掌托起尖下巴，笑吟吟地看着我。我不免耳热心跳，同时也感到十分没局。我掏出一支香烟刚刚叼上，咔啪——我的小姐及时给我点上了。我呼出一口烟雾，对小姐点点头，说了声谢谢。小姐仍旧笑吟吟的，说：先生真是好风度好气质啊。我说：谢谢，谢谢。小姐说：先生是不喜欢我喽？我说：哪里，哪里。小姐说：那先生怎么不跟我跳舞呢？

就这样我只好站起身，牵着我的小姐跳起了慢四步。说句实话，我也只会跳跳慢四步。

小姐的身子软乎乎的，我却努力地把身子挺得笔直。我还老踩在小姐的脚上，十分别扭，甚至暗暗地对她有了些恼火。小姐问我：先生第一次出来玩吗？我矢口否认；哪儿的话，你们这里是第一次来罢了。我感到自尊心受到了不大不小的伤害。小姐对我莞尔一笑，笑得很含蓄，很懂礼貌，很善解人意。

这时候朋友拥着他的小姐一路摇摆过来，偏着脑袋对我直扮鬼脸。朋友说：想跳交谊舞请到大厅里去，这里哪有你这么绅士的，这里都是贴面一步摇。朋友俯在我耳边又用气声对我说：尖锐湿疣又不会长到脸上，不贴白不贴。朋友摆头笑笑，又侧近我的小姐，对我的小姐说：今晚我把这位先生交给你了，我命令你一定教会他贴面一步摇。遵命。我的小姐表情夸张着应承下来。我的小姐说毕，便把裸露的双臂软软地搭上了我的肩头，我也只好恭敬不如从命地顺势用双手绕住了她细细的腰肢。面是贴上了，我仍然是老大不自在，尽量把已经有些规模的肚腹向内收紧，屁股高吊着，像是刚刚割过一回痔疮。一曲下来，我拿捏出了一手一脸一脖子的臭汗。

重新坐下来休息，我的小姐问我在哪里发财，今晚是谁做东请客，我都一一回答了她。有了刚才的一舞之缘和一贴之情，我也在感觉上与她亲近了许多。我主动问起她话来，比如今年多大了，怎么不上学了，怎么想起干这个，等等。她也一一回答了我。她说还差三个月零两天她就满十七岁了。高三分班，文科和理科都不是她的强项，高考无望，就不想再上学了。她说她从小最喜欢跳舞，最擅长跳舞，在这里搞公关非常适合于她，她也非常愉快。我的小姐始终把在这里从事三陪理

解为是在搞公关。我的小姐天真而坦白。现在回想起来，我當時真他妈的迂腐可笑，我当时竟十分滑稽地扮演了才子救风尘的传统角色。我动情地说，人生很漫长，青春很宝贵，社会很复杂，尤其在这种地方，什么意外都可能发生，你应该趁着年轻学门技术，自食其力比什么都强。我的小姐频频点头。几乎我说一句，她点一下头，她头点得一下比一下庄重，一下比一下诚恳。我的话说完了，她的脸上竟有了些戚容。她说，先生真是一个大好人啊，今晚遇上先生我真是好高兴好高兴啊。两句话说得我也开始自我膨胀自我伟大起来，潜意识里也开始自己表扬起了自己。再细细端详我的小姐的时候，我发现这孩子还是挺可爱的，穿戴上除了有些职业性的裸露以外，其他方面都显得清纯动人，明眸皓齿，似有金属之光，眼影涂得恰到好处，水光闪动的脸腮上有一颗小小的美人痣，笑的波纹稍微一大，这颗美人痣便无可挽救地滑落进了她的酒窝窝里。

就在我思接千载神游八方而又自鸣得意之际，我的小姐撩铃向吧台叫来了两杯洋酒和梅脯、杏干、开心果、老四川牛肉丁等等一大堆小食品，花花绿绿堆满了大理石茶几台面。

我的小姐又重复了一遍先生真是一个大好人啊，认识先生真是好高兴好高兴啊。我的小姐一定要与我碰一杯酒，我爽快地端起了玻璃高脚杯，当当地一碰，各自干了。

放下酒杯，我的小姐撕开了一小袋开心果，手指轻轻捏出一颗，对我甜甜一笑，便把开心果剥开按进了我欲闭未闭的唇内。之后，我的小姐与我几乎是头抵头地坐在了一起，共同翻看一册印制精美的影碟歌单。我的小姐一定要我点支歌给她唱，她今晚一定要唱支歌给我听。我的眼睛开始在歌单上游

移，歌曲的名字大都撩人心绪，引人伤感。最后我的眼神终于在《一辈子的错》上长久停下来。是啊，是啊，一辈子的错，一辈子的错，我就是要听这个《一辈子的错》。

闹得差不多了，朋友的朋友开始替各位结账埋单。细账算下来，各位朋友当中，就数我的个人消费高，仅那两杯洋酒就让宰了人民币一千元出头。虽说朋友的朋友付账时脸上并没有什么不悦，但我在心里却仍然叫苦不迭，惭愧得要命。

这时朋友走过来小声告诉我，他们几个已跟各自的小姐约好，过一会儿准备出去兜风、吃夜宵，问我还有无兴趣一同前往。我当即表示已经困了，准备回家睡觉。朋友说那就请你自便吧。

我一个人站立在酒店门外的大街上，准备截一辆面的回家。就在这时，我的那位小姐从楼上冲了出来，拦堵在我面前，直喘粗气。

先生，你忘了付我小费了！

小费？不是已经结过账了吗？

结账是结账，小费是小费，先生真的是第一次出来玩啊。

我的脸马上热了起来，也很可能红了。我衣袋里仅有一张一百元的人民币。

你想要多少？我问得十分生硬。

起码给一个整数呗。小姐气儿喘匀了，恢复了甜美的笑容。

我掏出那张一百元钞票，递给了她。接过钞票，小姐的身体马上从我面前让开了，侧立一旁，夹着人民币的双手合十，给我来了个日本式的深鞠躬，边鞠躬边说：先生对不起啦，先

生常来玩啦，先生走好啦。

仅有的压兜钱都给了我的小姐，我只好步行着回家。

秋天的夜晚，明月高悬，凉风吹过，道路两旁法国梧桐树叶无声地飘落，飘落。街道很凄清心事很拥挤。影儿，我的影儿，也就是在那一刻在我的记忆里重现，陪伴我走完了长长的夜路，并且最后终于走进了我秋夜酒后的梦中。

影儿是我的中学同学。

影儿后来还是嫁给了当年我们班的政宣委员启明。启明是我们那所中学当时已经靠边站了的校长的独生子。启明在那个时候已经开始学习绘画。每天下午放学以后，启明便背起画夹，或步行到郊外，或坐在旧城墙土上，或静立街头，练习写生。当年老城区灰暗的天空、破旧的平房和又脏又乱的小胡同，把当年眉清目秀、唇红齿白而又沉默寡言的启明衬托得生动无比，鹤立鸡群。启明在恢复高考的第一年1977年，如愿以偿地考上了一所艺术院校，最后终于成了影儿的丈夫。似乎这里的一切，也都顺理成章，合乎逻辑。一二十年后当我再次见启明的时候，启明的面貌已经大为改观。去年启明拿着他自己的一幅风景画到编辑部来找我，求我帮忙在我们杂志封底上发表。启明说这对于他晋升讲师职称极为重要，启明正在本市的一所艺术专科学校教书。也就是那天启明告诉我，影儿已经去了澳洲。那天我见到的启明蓄了一脸不很茁壮的络腮胡子，穿了一件到处都是大口袋的细帆布褂子，和一双风尘仆仆的地靴。启明仍然不怎么饶舌，疲倦的眼神里流露出来的意味，你可以理解为冷淡、麻木，也可以理解为茫然、怯弱。如果说

当时我对影儿终于嫁给了他心中不无醋意的话，那么，去年在编辑部见那一面之后，我对他就是影儿现实中的丈夫，心中却大为遗憾，大为不解，大为困惑。

影儿一直是站立在我心中的一尊女神。

影儿长得自然十分漂亮。但我当年心中倾慕着影儿，却不仅仅是因为她人长得漂亮，而主要是因为她通体散发出来的清洁气息，文明教养气息。这位生长在医生家庭里的女儿，总是打扮得清清爽爽，端庄大方，为我们那所棚户区子弟云集的中学校园，树起了一杆很高的文明标尺。仰望着这杆文明标尺，我心醉神迷又自惭形秽。那时我除了很不成功地替她买过一包香草饼干、一玻璃瓶汽水以及替大北代笔给她写过一封情书以外，我与影儿未能构成任何稍微亲近一点儿的现实关系。在禁欲主义盛行的年代里，我甚至说不上单相思着、暗恋着影儿。我只是对影儿进行着长久的、宗教般的精神守望。我对这种精神守望充满了感激之情。有时候我想，在当年那些挖财气、找靠山、拍婆子和撬门别锁偷鸡摸狗蔚然成风的老城区中学里，我之所以未能出落成一个不良少年，最终还人模狗样地混入了大学生队伍，并不是那个年代那所中学那些婆婆妈妈的教师的教育多么有方，而是我对于文明、清洁、自尊的影儿精神守望的直接后果，而是我在这场守望中的自律、自察、自省。直到如今，有好多婚外性体验性游戏的机会都被我白白丢弃，这仍旧是我对影儿精神守望的惯性使然，潜意识里我似乎仍在为影儿守节，对妻女、舆论负责云云，好像还都在其次。

那年秋天，班主任老师组织全班同学为校办农场积肥。同学们都在清晨和夜晚两个时辰里，到人民路、金水路、文化路